

房山快讯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切实加强社会建设统筹协调，全面提升民政服务保障水平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房山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志存高远、厚积薄发，全力建设红色房山、活力房山、精致房山、大美房山、平安房山、幸福房山，接续谱写“一区一城”新房山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为推动首都发展做出房山贡献！

2022年，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紧紧围绕市、区工作安排，聚焦困难群体和群众关切，狠抓各项民生实事和重点任务落实，扎实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2023年，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将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创新思路举措，着力加强社会建设统筹协调和“七有”“五性”监测评价工作，全面提升民政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

2022年，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强化社会建设统筹协调。加强养老服务工作。完善“三边四级”就近精准养老服务，根据人口分布特点和服务需求，对全区养老设施进行科学合理布局。落实驿站责任片区，为老人提供巡视探访、心理慰藉等各类服务，完成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00户。加强家庭照护床位建设，强化养老助餐体系，加强养老机构综合监管，扎实开展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服务质量专项整治，全面排查整治养老服务薄弱点、风险点，确保机构安全运营。

2023年，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将持续强化社会建设统筹协调，进一步发挥区社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作用，持续抓好社会领域党建工作，提升精治共治法治水平。持续强化基本民生保障，完善精准救助体系。聚焦城乡特困、低保低收入困难群体等特殊群体，健全救助对象主动发现机制，强化提标、扩面、增效，切实兜住、兜准、兜好基本民生底线。

加强养老服务工作，以“七有”“五性”监测评价为抓手，进一步完善就近精准养老服务体系，落实好养老驿站运营扶持办法，继续开展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打造街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加大养老服务品牌企业引进和培育力度，加强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着力深化社区治理，按照市级安排，推进街道（乡镇）协商试点、城乡社区协商议事厅示范点、楼门院（村组）治理示范点建设任务，为全力建设“六大房山”、接续谱写“一区一城”新房山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民政力量。

（来源：房山区官方微信公众号）

房山区与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3月13日上午，房山区人民政府与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申彦锋，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孟琰彬，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胡松，区委书记邹劲松，区委副书记、区长阳波出席签约仪式。

会上，孟琰彬介绍了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合作展望，北京核工业医院负责同志介绍了医院项目相关情况。阳波、胡松分别代表房山区人民政府和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就深化央地合作、推动重大项目落地、拓展项目合作领域等事宜进行深入交流。

申彦锋感谢房山区长期以来给予中核集团、中国宝原的关心与支持，认为房山素有“人之源”“城之源”“都之源”的美誉，在自然环境、人文底蕴、产业发展等方面极具特色，发展前景广阔。表示，中核集团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压实主体责任，力争医院改扩建项目早日开工。高标准、高质量在房山打造国际一流的核技术医学应用示范基地、京西南地区医疗康复综合体，促进区域医疗水平不断提升。同时，充分发挥自身产业优势，推动更多专精特新企业集聚房山，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注入新活力。

邹劲松对中核集团一行的到来表示欢迎，对中国宝原在核技术应用等方面取得的成绩表示祝贺，对北京核工业医院为房山区普惠医疗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指出，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房山区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当前，全区正在全力推进“六大房山”建设，着力构建“1+3+N”发展格局，在全市率先试点“拿地即开工”“交房即交证”模式，启动“企业你来干 手续我来办”等助企赋能八大专项行动，一心一意谋发展，全力优化营商环境。希望中核集团发挥产业链优势，在智慧医工、新材料等方面与房山开展深层次合作，带动更多高精尖领域产业落户房山。

邹劲松表示，房山区将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理念，加强与企业沟通会商，不断创新工作模式，坚持主动靠前服务，为企业发展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切实消除企业在房山干事创业的后顾之忧。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王永福、产业开发与国际合作部副主任钟英强，区领导周同伟、李进伟、靳璐、刘琼参加签约仪式。

（来源：房山区官方微信公众号）



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不再保留银保监会

根据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议案，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统筹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风险管理和防范处置，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作为国务院直属机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在中国银行

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将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集团的日常监管职责、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投资者保护职责划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来源：中国新闻网)

要让人民群众放心购房、放心租房

3月7日，面对市场关注的如何防范房地产风险的问题，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二场“部长通道”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倪虹表示，用抓两头带中间，以精准拆弹的方式来化解风险。他说，这需要做两手工作。一手是对优质房企一视同仁，支持优质国有房企和优质的民营房企改善资产负债状况，满足合理的融资需求。

另一手，就是要抓出风险的房企，一方面帮助房企自救，另外一方面严格依法依规处置，绝不让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蒙混过关，让企业付出应有的代价。同时，还要大力整顿房地产市场，营造诚实守信、风清气正的市场氛围，让人民群众放心地购房、放心地租房。

(来源：中证网)

多地调整房产限售 最快领证即可上市

2017年现身国内一二线城市的房产限售政策，正在悄然退出。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盘点发现，包括西安、大连、常州等诸多城市，自2022年起陆续取消或缩短限售时间，一线城市如深圳也在近期考虑调整限售政策，以增加市面上房源的流动性。

上个月广东惠州已经行动起来，宣布自2月16日起将商品住房(含新房和二手房)的限售年限由原先的3年调整为满1年即可转让。2月20日，江苏扬州直接取消了“限售”，针对改善型住房不再执行3年限售的规定，领证后即可上市交易。3月7日，江苏常州也“松

绑”了限售政策，取消新房2年的限售期，规定自取得不动产权证后即可上市。

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注意到，早在去年年中开始，包括南京在内的多个城市也陆续优化限售，如南京虽然没有调整3年的限售期，不过在去年4月份将新房限售的认定期限，从之前的领取不动产证后满3年，调整为网签备案满3年，这对于不少卖房人来说，意味着将房源上市的时间缩短了1至2年，同样有利于市场上房源的流通。

(来源：中证网)

北京商务局：鼓励商业品牌项目 最高给予500万元支持

零售企业按照项目核定实际投资总额的最高50%，亚洲首店最高给予500万元支持，中国(内地)首店最高给予200万元支持，北京首店、旗舰店、创新概念店最高给予100万元支持；餐饮企业按照项目核定实际投资总额的最高20%，最高给予50万元支持。此外，对2021年11月1日(含)以后引进在京纳统零售企业设

立的首店、旗舰店、创新概念店，签订2年及以上入驻协议，在京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引进方，按照每新增引进1个满足以上条件的店铺最高给予10万元奖励的标准，给予资金支持。

(来源：房讯网)

价格变动的翘尾影响约为0.7个百分点，新涨价影响约为0.3个百分点。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6%，涨幅比上月回落0.4个百分点。

2023年2月份，工业企业生产恢复加快，市场需求有所改善，PPI环比持平；受上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影响，同比继续下降。

从环比看，PPI由上月下降0.4%转为持平。其中，生产资料价格由下降0.5%转为上涨0.1%；生活资料价格下降0.3%，降幅与上月相同。输入性因素推动国内石油相关行业价格上行，其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价格上涨1.7%，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价格上涨0.6%。金属相关行业市场预期向好、需求有所恢复，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上涨1.7%，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上涨1.0%。煤炭生产稳定，加之气温

回升采暖用煤需求减少，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价格下降2.2%，降幅比上月扩大1.7个百分点。此外，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价格下降1.1%，农副食品加工业价格下降0.3%，纺织业价格下降0.3%，降幅均收窄。

从同比看，PPI下降1.4%，降幅比上月扩大0.6个百分点。同比降幅扩大，主要是受上年同期石油等行业对比基数走高影响。其中，生产资料价格下降2.0%，降幅扩大0.6个百分点；生活资料价格上涨1.1%，涨幅回落0.4个百分点。调查的40个工业行业大类中，价格下降的有17个，比上月增加2个。主要行业中，价格降幅扩大的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6.0%，扩大0.9个百分点；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降5.3%，扩大0.9个百分点。价格降幅收窄的有：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降10.9%，收窄0.8个百

国家统计局：2月份CPI 同比上涨1% 涨幅回落

3月9日，国家统计局公布2023年2月份CPI(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和PPI(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数据，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首席统计师董莉娟对该数据进行了解读。

2023年2月份，受节后消费需求回落、市场供应充足等因素影响，居民消费价格环比有所下降，同比涨幅回落。

从环比看，CPI由上月上涨0.8%转为下降0.5%。其中，食品价格由上月上涨2.8%转为下降2.0%，影响CPI下降约0.38个百分点。食品中，节后消费需求回落，加之天气转暖供给充足，大部分鲜活食品价格均有所下降，其中猪肉和鲜菜价格分别下降11.4%和4.4%，合计影响CPI下降约0.28个百分点，占CPI总降幅五成多；鲜果、鸡蛋、水产品、牛羊肉和禽肉类价格降幅在0.4%—4.3%之间；粮食和食用油等食品价格基本稳定。非食品价格由上月上涨0.3%转为下降0.2%，影响CPI下降约0.13个百分点。非食品中，大部分服务价格节后出现季节性回落，其中飞机票、交通工具租赁费和旅游价格分别下降12.0%、9.5%和6.5%，电影及演出票、美发、家庭服务、宠物服务等价格降幅在1.7%—5.6%之间。

从同比看，CPI上涨1.0%，涨幅比上月回落1.1个百分点。同比涨幅回落较多，主要是春节错月，上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其中，食品价格上涨2.6%，涨幅比上月回落3.6个百分点，影响CPI上涨约0.48个百分点。食品中，薯类、鲜果、鸡蛋和禽肉类价格分别上涨14.4%、8.5%、7.9%和6.4%，涨幅均比上月有所回落；猪肉价格上涨3.9%，涨幅回落7.9个百分点；粮食和食用油价格分别上涨2.7%和6.4%，涨幅基本稳定；鲜菜和水产品价格由涨转降，降幅分别为3.8%和1.5%。非食品价格上涨0.6%，涨幅比上月回落0.6个百分点，影响CPI上涨约0.50个百分点。非食品中，服务价格上涨0.6%，涨幅比上月回落0.4个百分点，其中飞机票和旅游价格分别上涨19.9%和3.0%，涨幅均回落较多；能源价格上涨0.6%，涨幅比上月回落2.4个百分点，其中汽油和柴油价格分别上涨0.4%和0.3%，涨幅分别回落5.1和5.6个百分点；扣除能源的工业消费品价格上涨0.5%，涨幅基本稳定。

据测算，在2月份1.0%的CPI同比涨幅中，上年分点；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下降6.2%，收窄0.3个百分点。价格由涨转降的有：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由上月上涨5.3%转为下降3.0%；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由上月上涨0.4%转为下降0.5%。价格涨幅回落的有：农副食品加工业上涨5.3%，回落0.5个百分点；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上涨1.7%，回落4.5个百分点。另外，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价格上涨0.5%，涨幅扩大0.1个百分点。

据测算，在2月份1.4%的PPI同比降幅中，上年价格变动的翘尾影响约为-0.9个百分点，新涨价影响约为-0.5个百分点。

(来源：中国新闻网)

耕地经营者的耕地保护责任与权益探析

1. 耕地经营者是耕地保护的关键主体

耕地保护的核心在于耕地产能。实现数量、质量与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维护健康稳定的耕地产能是耕地保护的本质。多年来，我国一直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特别是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的实施，由“先占后补”“边占边补”改进为“先补后占”“占水田补水田”，在遏制耕地“非农化”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有效地在数量上保护了耕地。然而，我国的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却不容乐观。耕地保护的不足导致耕地的产能在整体上与人们的需求增长难以同步提升。加强耕地的质量与生态保护，确保健康稳定的耕地产能和耕地资源可持续利用，是耕地保护的重要内容。

耕地健康稳定的产能取决于良好的耕地质量和生态系统。耕地是一个特定的生态系统，有其自身系统组织结构及其系统活力、恢复力、功能维持的客观规律特征。人们在对耕地的利用过程中，与耕地之间不可避免地产生物质、能量及信息的交流，进而影响耕地生态系统的变化。当人们的耕地利用方式合理时，耕地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能量循环和物质转换途径及效率等，能够自我调节，抵御外界干扰，并维持正常的新陈代谢。即，耕地生态系统可以处于良性循环，其自我恢复能力可维持耕地的质量不降低。因此，只有“在利用中保护，在保护中利用”，才能维持耕地健康稳定的产能。

耕地经营者行为是耕地产能保护的关键。人们在对耕地利用中，种植作物和耕作制度的选择、肥料与农药的使用、农田灌溉方式、农田基础设施的养护等具体行为，与耕地的质量和生态变化最为密切。如：水旱作物、用养作物的合理轮作，有利于平衡土壤养分、维持土壤的理化特征、减少病虫害的发生；多施用农家肥、科学使用农药，有利于维护土壤肥力、维持耕地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减少面源污染、保护农田环境。这些耕种行为的决策都取决于耕地的实际经营者。因此，耕地的实际经营者是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的关键主体。

耕地经营者的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行为亟待提升。现实中，耕地经营者对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重视不够，不少耕地长期处于高强度利用状态，一些耕地已出现地力消耗过大、地下水开采过度、农业资源环境不堪重负等问题。一是伴随农村大量青壮年劳力外出，施用农家肥、水利建设和土壤改良等劳动强度大的传统精耕细作不断丢失，保护性耕作日益减少。二是难以稳定的耕地经营权流转关系，导致经营权流入者不愿实施长期投资而出现短期行为。

2. 多种耕地经营主体共存是我国的基本现实

小农户是耕地经营的重要主体。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富有小农传统的农业大国，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千千万万的小农户仍将是我国耕地经营的重要主体。

一是我国农村人口基数大。目前，我国仍有 6～7 亿农村人口，城镇化、工业化吸纳人口数量有限，承包地在很大程度上依然承担着农民最根本的生计保障功能。

二是我国农民有着深厚的恋土情结，不会轻易放弃农村承包地经营权。不少村民即使在城镇有了稳定的收

入与固定的居住场所，也会在“农忙”季节回家种地。因此，传统小农户仍然是农业农村发展最重要的主体，在维护国家粮食安全、保障农产品供给、传承农耕文明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基础性作用。

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兴起。面对现代农业生产发展的内在需求，传统小农户生产的土地经营规模小、机械化水平低、经济组织化程度低、生产成本低、抵御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的能力弱等劣势日益显现，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崛起，已经成为我国农业发展的内在需求。这些新型主体追求生产的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符合现代农业的发展方向。通过这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传统小农户向现代小农户转变，使小农户成为发展现代农业的积极参与者和直接受益者，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的有机衔接，这也成为我国国情和农情下，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必然选择。因此，数以亿计的小农户与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共存，是我国耕地经营的一个基本国情。

经济效益影响耕地经营主体的耕种行为。各类耕地经营主体都是“理性经济人”。尤其是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以盈利为目的，以市场机制为准则，在市场竞争中充分考虑生产成本并追求利润最大化。因此，在具体耕种行为选择时，耕地经营主体会考虑成本的高低。当生产成本与耕地质量和生态保护产生冲突时，其会本能选择低成本行为。而现实生产中，一些有利于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的耕种行为往往需要付出更高成本。如：化肥见效快且使用方便，而种植绿肥、施用有机肥见效慢且成本要高；普适性农药便于使用，而低毒低残留专用农药价格高。调研发现，当有些农户耕种目的主要是满足于自身消费时，会重点关注农产品的质量与安全，对于生产成本和产量并不在意，在生产中会尽量减少化肥和农药的使用，但这些不把经济效益放在首位的农户在整体农户中占比非常低。

3. 完善耕地经营者耕保责任与权益的对策

耕地质量与生态的保护，在不同地域、不同自然资源禀赋条件下，以及在不同种植方式和条件下的，具体要求不同。而且，耕种行为对耕地质量与生态的影响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无法使用简单、统一的指标或方法进行评判。因此，只有经营者能得到相应的利益回报，耕地保护的行为才能成为其自觉行动，进而才能在确保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的同时，有效地降低社会或政府对耕地经营者耕地保护责任落实的监管成本。

同时，面对广大小农户与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共存的现实，应突出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要求，无论是行为约束还是激励措施，都既要有共性要求，也要有差别化规定。

加强耕地的用途管制制度建设与监管。用途管制制度，是我国实施土地资源利用与管理的基本手段，也是耕地利用行为的根本法定依据。

一是各地在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中，应切实落实《耕地保护法》等法规对耕地保护的相关要求，并进一步完善永久基本农田和一般农田的用途管制制度建

设。其中，既要明确具体的耕地利用用途，也要探索对利用强度的约束，特别是要严格控制化肥农药的过量使用、掠夺式耕种，以及其他有损于耕地生态系统健康的行为。

二是强化耕地用途管制制度的落实监管，运用遥感等相应监测技术，及时监督各耕地经营者的实际利用行为，确保耕地用途管制制度落实到位。

明确耕地经营者的耕地保护职责。笔者认为，针对耕地质量与生态破坏的潜在威胁，可在耕地承包、流转合同中作出具体的行为规定，特别是在耕地经营权的流转中，规定不得采取有损耕地质量的具体行为及相应责任，杜绝掠夺式耕种。同时，提倡建立耕地耕种行为的日常登记管理制度。如，通过查阅肥料与农药的使用时间、种类、数量，进而判断是否过量使用或滥用化肥农药等。

加大对耕地经营者保护性耕作的激励。保护性耕作是维持耕地健康、实现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的重要路径。

一是应完善保护性耕作技术应用的激励机制。要在为耕地经营者提供更多便于操作、易于掌握且成本较低的保护性耕作技术基础上，加大政府的财政扶持力度，完善农技推广应用体系与机制，特别是要完善直接服务于广大农户的基层农业推广组织体系和保护性耕作技术应用的激励机制。

二是要通过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小农户对保护性耕种技术的应用，这有利于先进农业技术的推广应用。因此，要先根据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特征与要求，分别制定相应的保护性耕作技术应用激励政策，再结合目前普遍存在的“龙头企业 + 合作社 + 小农户”“龙头企业 + 农民合作社 + 小农户”“家庭农场 + 农民合作社 + 小农户”等各类合作模式，注重发挥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小农户技术推广应用的辐射带动作用。

构建与耕地保护成效挂钩的奖罚机制。耕地经营比较效益低下和预期收益不稳定，是当前制约耕地经营者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投入的重要因素。加大对经营者的奖励，无疑是保障耕地经营权益的一项有效激励措施。

笔者认为，一方面，应进一步加强对耕地经营者的扶持力度，不仅要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等耕地生产的基础条件建设，更要增加对直接耕地经营者的经济扶持与政策优惠，保障耕种者应有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应构建相应的耕地保护奖罚机制，把耕地保护的奖励与耕地保护成效挂钩，避免福利化的耕地保护奖励方式，并根据各经营主体在耕地质量与生态保护方面取得的成效给予差别化奖励。因此，应建立相应的耕地质量与生态监测体系，既要实现对耕地质量持续提升的耕种者给予相应的经济奖励，使其享受相应的权益，也要对耕地质量下降特别是耕地地力丧失的耕种者给予严惩。此外，为了调动地方政府的耕地保护积极性，耕地保护的奖罚制度也应体现在地方政府层面。

（作者为江西农业大学国土资源与环境学院二级教授）

（来源：中国土地公众号）

“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地见效

“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成为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一大亮点，“由中央和地方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作为刚性指标实行严格考核、一票否决、终身追责。”

全面压实各级地方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责任，是实行党政同责的基础前提。

督察亮剑，执法从严。2022 年，督察、执法与考核协同联动，共同推动党政同责到位。

对 31 个省份发出督察意见书，约谈 36 个地市政府负责人，公开通报 45 个典型违法案例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机构聚焦省级政府耕地保护责任，对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大棚房”、侵占耕地挖湖造景、绿化造林和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补

充耕地不实等突出问题，紧盯不放，一督到底。

与此同时，突出“三区三线”划定的真实性和实施的严肃性，持续深化耕地保护督察。对 2022 年 1 月以来地方政府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职责履行和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进出平衡有关要求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发现重大典型问题及时采取督察措施，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弄虚作假的，坚决督促地方整改纠正，严守耕地红线。

零容忍！执法工作对违法行为持续保持高压态势，采取直接立案、联合查处、挂牌督办、公开通报等方式，及时发现、严肃查处违法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等违法案件。2022 年，挂牌督办 7 起、公开通报 18 起重大典型土地违法案件。督促地方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履职尽责，严肃查处违法改变耕地用途实施非农建设行为，要

求最大限度恢复耕地种植条件，将相关责任人移送纪检监察机关追责问责，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于群众举报、媒体反映等渠道发现的违法用地线索，及时组织实地核查或督促指导核查，推动整改查处到位，守护耕地红线。

同时，加强外业抽查核实和实地督导，实施第三方监督工作，发函警示并督促半年度达到或接近问责标准的地区抓紧整改，推动地方政府耕地保护主体责任落实。

严守耕地红线，“严”字值千钧。因为，我们守的是国家和民族的生命线，是发展与安全的兜底线，也是应对风险挑战的基本线。未来征程，始终需要把握“最严格”的主基调，当好 18 亿亩耕地红线的坚定守护者、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推动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坚决促进者。

（来源：土地观察公众号）

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变”在哪里？

为充分发挥卫片执法工作保护耕地的实效，进一步强化土地卫片执法判定工作的严肃性、合法性、规范性和准确性，让地方及时准确把握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辅助地方准确判定图斑的合法性，部根据近期出台的最新版地政管理相关规章制度政策要求，结合调研反映情况，补充完善形成《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2023 年修订）》。具体修订补充完善内容如下：

一是关于农村道路翻新。对于《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 号）下发之前已经建设的农村道路，在不改变原有规模前提下的翻新（如铺设水泥、柏油地面等）形成的图斑或地块，判定为实地未变化。

二是关于采矿用地。采矿用地应当按照《土地管理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采矿用地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202 号）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要求，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未办理的，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

三是关于生态修复项目用地。生态修复项目如果涉及临时占用农用地，且符合临时用地管理要求，应当按照不同占用类型向相关部门申请办理临时用地审批手续，判定为临时用地。占用除农用地以外的土地进行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形成的图斑或地块，判定为实地未变化。

四是关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部批复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已得到省级有关部门批准实施方案的图斑或地块，涉及非农建设的，需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未办理的，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不涉及非农

建设的，判定为实地未变化。

部批复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且经林草部门审核同意涉及林地布局优化调整的，如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属于涉及发展林果业或挖塘养鱼等违法用地。

五是关于农作物晾晒场。对与农业生产直接相关联的用地，主要用于农作物晾晒，农闲时临时用于非营利性停车场、村民健身等公众服务的，判定为设施农业用地。对以服务农业生产为名，主要用于停车场、村民健身等用途的用地，应当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未办理的，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

六是关于赛鸽、赛马等比赛场地。对赛鸽、赛马等比赛场地及关联的办公、驯养等附属设施，应当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未办理的，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

七是关于当年卫片执法发现的往年已形成的历史违法用地。对往年已形成的历史违法用地，如果曾经纳入土地卫片执法范围并判定为违法用地，且未发生新的违法行为的，判定为实地未变化；如未曾纳入土地卫片执法范围，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

另外，本次修订将“高架路桥非法占用坑塘水面、河道管理范围以外的土地，应当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修改为“高架路桥非法占用河流、湖泊等河道管理范围以外的农用地、未利用地，应当判定为新增非农建设违法用地”，表述更为规范。在临时用地举证要求中，增加须上传临时使用土地界址点坐标文本等要求，进一步加强监管。

（来源：土地观察公众号）

经济日报：耕地不是只能种粮，而是优先种粮

自然资源部日前表示，耕地将成为 2023 年卫片执法的三大重点之一。针对 13 个粮食主产省份和 5 个耕地保有量较大省份，将实现年度内两次耕地全覆盖亚米级遥感影像监测。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探索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管控机制，明确利用优先序。随着春耕备耕渐次展开，眼下正是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的关键期。

耕地，支撑着十几亿人的粮食安全，维系着中华民族的永续发展。如何管好用好耕地始终是全局性问题。10 年间，净减少 1.13 亿亩，质量总体不高，重心继续北移……国土“三调”摸清了耕地家底，反映了面临的严峻挑战。针对此，中央对耕地保护的要求非常明确，提出“18 亿亩耕地必须实至名归”，要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

2021 年下半年以来，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出台一系列制度规定，显示出国家在快速扎紧耕地保护的篱笆。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

与以往文件相比，今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将耕地用途管控项目细化到“种植用途”。其背景在于，耕地对粮食安全的重要性越来越凸显，如果放任不管，面临的挑战也将越来越大。长期以来，部分地方更多强调占补平衡，注重对建设占用耕地进行补充，而忽视了进出平衡，对耕地流向园地、林地缺乏有效应对手段。一些地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一些工商资本大规模流转耕地改变种植用途造

成耕作层破坏。

“非农化”“非粮化”常被一并提起，其实两者有明显区别。遏制耕地“非农化”，就是严控耕地转为建设用地，确需占用的落实占补平衡。防止耕地“非粮化”，就是严控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确需使用耕地的落实进出平衡。不同于遏制“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更复杂，涉及农业内部的利益关系，涉及粮食安全和农民收入的关系，涉及用途管制和自主经营的关系，处理起来颇不易。但有一点是共识，即落实进出平衡要求，对种植用途管控和引导，可以防止大量优质耕地从原有的长期种

粮转向其他农业用途。

防止耕地“非粮化”，不是说耕地只能种粮，而是说要优先种粮，做到良田粮用。一些地方一些时段存在的耕地“非粮化”问题，是诸多因素作用的结果。有的虽可能对地方农业经济有好处，但对国家粮食安全有影响。我国现有耕地 19.18 亿亩，其中 15.46 亿亩已划为永久基本农田，10 亿亩已建成高标准农田。中央明确，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其实，很多农业形态可以

利用其他农用地，不一定非是耕地。例如，林果业可以上山下坡，利用“四荒”资源，也降低了用地成本。

防止耕地“非粮化”要运用多种手段，既要采取过硬的措施办法，也要采取适当的经济手段；既要用好管控型工具箱，也要用足激励型工具箱。要完善农业价格、补贴、保险三项政策，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耕地承包权人、经营权人积极性，通过规模增效、提质增效、营销增效，让种粮多得利，用好每寸耕地。

（来源：经济日报 原文为：严保耕地须良田粮用）